

#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融资 提供担保并由滇中供应链股东提供反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因其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 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由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工投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

● 滇中供应链股东易见股份、滇中集团及上海优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责原则，为云南工投集团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其中易见股份提供信用保证担保，滇中集团及上海优贸将其持有滇中供应链部分股权质押至云南工投集团提供担保。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云南工投集团未发生此类关联担保。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滇中集团未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此类反担保。过去 12 个月内，滇中集团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 199,643.00 万元，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拓宽融资渠道，支持业务发展，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见股份”）控股子公司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供应链”）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及期限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

为保障融资的顺利开展，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工投集团”）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滇中供应链的股东为易见股份（持股比例 89.39%）、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滇中集团”）（持股比例 6.06%）及上海优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贸”）（持股比例 4.55%），以上三名股东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责原则，为云南工投集团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具体担保金额、反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

## 一、融资担保情况

| 被担保人  | 担保人    | 担保内容及金额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
| 滇中供应链 | 云南工投集团 | 滇中供应链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6.00 亿元的授信额度 | 连带责任担保 | 债务到期后 2 年 |

## 二、反担保情况

### （一）反担保主要内容

| 被担保人   | 担保人  | 担保内容                      | 担保比例   | 担保金额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
| 云南工投集团 | 易见股份 | 为上述云南工投集团为滇中供应链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 89.39% | 53,634 万元 | 信用保证担保                                 | 与云南工投集团对滇中供应链的担保期限一致 |
|        | 滇中集团 |                           | 6.06%  | 3,636 万元  | 股权质押：滇中集团将其持有滇中供应链 1.10% 的股权质押至云南工投集团。 |                      |
|        | 上海优贸 |                           | 4.55%  | 2,730 万元  | 股权质押：上海优贸将其持有滇中供应链 0.83% 的股权质押至云南工投集团。 |                      |
| 合计     |      |                           | 100%   | 60,000 万元 | —                                      | —                    |

担保范围：滇中供应链本次融资本金及利息，以及因滇中供应链违反融资合同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利息、罚息，以及云南工投集团为滇中供应链本次融资承担的担保责任或实现担保债权而发生的诉讼费/仲裁费等费用。易见股份、滇中集团、上海优贸将按照上述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提供相应担保。

滇中集团提供上述担保以国资监管部门审批为准。

## （二）质押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316238605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钟建涛

住所：云南省滇中新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云水路1号A1栋605-2号办公室

注册资本：33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供应链的管理和相关配套服务；物流综合服务及咨询、物流信息平台建设、物流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物流节点建设、货物存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广告；珠宝首饰零售；润滑油、煤炭、焦炭、水泥、钢材、有色金属、矿产品、化肥、化工原料（不包括易燃易爆、易制毒品及危险化学品）、混凝土、沥青、塑料制品（塑料购物袋除外）、生铁、铁合金、废旧金属的收购、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套设备、五金交电；农产品、农副产品、粮油大米；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饲料添加剂分销；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石及制品、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及制品、包装材料、农膜、鲜花、合成纤维、橡胶制品、针织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农业机械、家用电器、通信设备、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教学设备销售及安装；物流；普通货运；代理采购；受托非金融性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公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673637348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德刚

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顺通大道 50 号

注册资本：64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各类产业和行业的投融资业务、资产经营、企业购并、股权交易、国有资产的委托理财和国有资产的委托处置；国内及国际贸易；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工投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4,79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4%；其一致行动人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2,040,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0%，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6,836,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云南工投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工投集团经审计总资产为 3,447,666.62 万元，净资产为 1,295,641.58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1,175,708.68 万元，利润总额为 23,415.31 万元，净利润为 11,659.06 万元。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云南工投集团未发生此类关联担保。

（二）公司名称：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0981203335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纳菲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空港经济区云水路 1 号 A1 栋 605-1 号办公室

经营范围：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土地开发；国内及国际贸易；农业种植；林木育种和育苗；牲畜、家禽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滇中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40,237,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40%。根据《上

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滇中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滇中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5,209,780.69 万元，净资产为 1,945,255.5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2,742,561.91 万元，利润总额为 38,509.35 万元，净利润为 49,770.58 万元。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滇中集团未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此类反担保。

过去 12 个月内，滇中集团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 199,643.00 万元，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工投集团为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公司及滇中供应链其他股东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责原则，向云南工投集团提供反担保，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不会对其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9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阚友钢先生、吴江先生、邵凌先生、丁加毅先生、冷天晴先生、苏丽军先生回避表决。

##### （二）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云南工投集团为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总额不超过6.00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公司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滇中供应链的股东易见股份、滇中集团及上海优贸提供反担保，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不会对其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

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本次事项。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工投集团为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总额不超过6.00亿元的授信提供担保，并由滇中供应链股东向云南工投集团提供反担保的事项。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满足其业务开展中的资金需求。易见股份、滇中集团及上海优贸向云南工投集团提供反担保，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滇中集团及上海优贸将其持有滇中供应链部分股权质押至云南工投集团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9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工投集团为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公司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滇中供应链股东易见股份、滇中集团及上海优贸为云南工投集团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不会对其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五日